

关于举办2011年全国跳绳规则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体育局社体中心（群体处、体总秘书处），行业体协秘书处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《全民健身计划》，推动我国跳绳运动的普及与开展，提高跳绳教练员、裁判员的技术水平，我中心定于2011年5月在江西南昌举办全国跳绳规则培训班，请按通知要求积极派员参加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办单位：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。

二、承办单位：中国国际体育旅游公司。

三、时间：2011年5月11日至14日。

四、地点：江西省体育宾馆（江西省南昌市福州路28号）。

五、培训内容：2011年《跳绳竞赛规则、裁判法（试行）》、跳绳计时计分系统新产品试用。

所有参加培训成绩优异的人员均发给结业证书。今后，全国性跳绳比赛的裁判员将从持结业证者当中选拔。

六、培训领导小组

组长：邹积军

副组长：古桥、崔山、魏勇

工作人员：黄硕

培训教师：邱建刚、蔡颖敏、刘先陆

七、参加人员：

- （一）各省（区、市）体育局跳绳项目的负责人或业务骨干；
- （二）各地跳绳教练员、裁判员及跳绳爱好者。

八、报名：参加培训人员请按要求填写《2011 年全国跳绳规则培训班报名表》，并于 2011 年 5 月 4 日前将报名表传真至：

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业务五部

联系人：黄硕 电话：010-87183998 传真：010-67133577

九、报到及离会：参加培训人员请于 5 月 11 日到江西省体育宾馆（江西省南昌市福州路 28 号，电话 0791-6202112），12 日至 14 日培训，15 日离会。

返程票预订及会务联系人：黄硕

电话：010-87183998、15901293762

十、经费

- （一）交纳报名费每人 650 元（含教材费、授课费、证书）。
- （二）住宿费每人每天 180 元，报到时交宾馆前台。
- （三）交通费自理。

十一、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2011 年全国跳绳教练员裁判员培训班报名表

二〇一一年四月十二日

抄送：深圳培林体育科技公司

附件 1

2011 年全国跳绳规则培训班报名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
出生日期				文化程度	
身份证号					
所在单位及职务					
手机			Ema i l		
现有裁判员等级及项目:					
教练、裁判工作（培训）经历:					
派出单位意见:					
(盖章)					
年 月 日					